附录：

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（资质最低条件）

资质要求
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，并同时具备以下①②资格：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，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资质，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（公路、特大桥梁）专业甲级资质； ②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（CMA 计量认证证书）（认证范围覆盖本次招标内容涉及桥梁或结构的监测相关要求。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），且证书需在有效期内。

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（业绩最低条件）

业绩要求
近五年内（即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）至少承担过：1 座高等级公路桥梁（大桥或特大桥）的设计，或 1 座高等级公路桥梁（大桥或特大桥）的健康监测工作。

注：1.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。

2.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 3.5.2 项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，否则视为无效业绩。

3. 高等级公路指一级公路、高速公路以及具有高速公路编号的城市快速路，大桥指 100m≤L（多孔跨径总长）≤1000m 或 40m≤LK（单孔最大跨径）≤150m)，特大桥指 1000m＜L（多孔跨径总长）或 150m＜LK（单孔最大跨径）。

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（信誉最低条件）

信誉要求
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（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）中，信用等级未被评为 D 级； 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，在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。

注：信用等级的确定原则遵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.2 款的规定。

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（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）

人员	数量	资格要求
项目负责人	1	具有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。

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（分项负责人最低要求）

人员	数量	资格要求
设计分项负责人	1	具有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。
实施分项负责人	1	具有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。
监测分项负责人	1	具有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。

注：1.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的工程特点、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情况要求增加或调整相应的其他人员，不存在索赔。

2.投标人须投标人须知 3.5.4 项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，否则视为资格不符合要求。